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22 年 11 月 13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4 人），缺席会议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是董事孙鹏飞、董事彭剑锋、独立董事陈智、独立董事孔英。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周炎，监事田智勇、谌军波、罗俊平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按照《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通过广泛征集股东意见，经公司股东推荐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清州先生、蒋叶林先生、孙鹏飞先生、于平先生、彭剑锋先生、康继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孔英先生、张学斌先生、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上述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孔英先生、张学斌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强先生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候选人中，张学斌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所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 5 家，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需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等 9 家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陈清州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 董事候选人简历

### 陈清州先生简历：

陈清州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总裁班，高中学历。1984年至1990年在福建省泉州市红星无线电厂任销售经理；1990年至1993年在福建省威讯电子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1993年开始在深圳市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清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12,900,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5%，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陈清州先生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陈清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蒋叶林先生简历：

蒋叶林先生，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4年至2002年，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总监；2002年至2009年，历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移动核心网业务部总监、移动应用解决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核心网络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新产品引入部负责人、公司副总裁；2009年开始加入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系统产品线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蒋叶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与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蒋叶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孙鹏飞先生简历：**

孙鹏飞先生，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工学硕士。1994年4月至1997年7月在中侨通信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1997年7月至2003年9月在哈尔滨侨航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任研究所副所长；2003年9月至今，在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哈尔滨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哈尔滨研发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裁、首席技术官等职位，兼任我国PDT联盟首席科学家、公安部通信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鹏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6,2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孙鹏飞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孙鹏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康继亮先生简历：

康继亮先生，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06年毕业后入职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员、资金税务部副部长、税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助理、财务副总监。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康继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康继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于平先生简历：

于平先生，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南大学材料与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18年期间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部门经理、IT中心主任、架构流程部长、IT产品线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至今，在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董事、副总裁。

于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于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



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彭剑锋先生简历：**

彭剑锋先生，196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硕士学历。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副院长等职务。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华夏基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兼企业人才分会会长、中国企业联合会管理咨询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任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彭剑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彭剑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孔英先生简历：**

孔英（英文名：Ying Kong）先生，1960年8月出生，加拿大国籍，北京大学物理学学士，加拿大卡尔顿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加拿大卡尔顿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国家教育委员会（现教育部）主任科员、中共中央办公厅调研室调

研组成员、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现科学技术部）863计划领域管理负责人、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副院长、教授；现任加拿大约克大学终身教授、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社会科学与管理学部主任等职务，兼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已获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能力。

孔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张学斌先生简历：**

张学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年至1993年任湖南白沙矿务局会计，1995年至1998年任深圳华特容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8年至2000年任深圳北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年至2003年任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3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思迈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思迈特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国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金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张学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



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已获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能力。

张学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李强先生简历：**

李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01年在上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至2014年在电子科技大学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2014年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能力。李强先生尚未获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